重庆科技学院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

自考办函[2022]8号

关于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2022 年上半年实践性环 节考核工作的安排

各助学点、指导教师、考生:

为切实做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2022 年上半年实践性环节考核 工作,经学院研究,将于近期启动该项工作。相关安排如下:

一、考核时间

2022年4月25日-5月15日

二、考核形式

根据各课程对应实践性环节的考核基本要求,采取线上+线下相结合方式开展考核。

三、考核平台

考生登录网址: http://cqkj.360xkw.com/s。具体操作要求查看"学生端操作手册"。

考核教师登录网址: http://cqkj.360xkw.com/gx。具体操作要求查看"教师端操作手册"。

四、考核工作进程安排

实践性环节考核分为三个阶段:

第一阶段 考核任务发布

2022年4月25日前,发布实践性环节考核基本要求(任务书、指导书、考核试题等)。

第二阶段 完成实践性环节成果

2022年5月15日前,考生按要求完成实践性环节考核任务, 按时在考核平台上提交以"课程编码+课程名称+准考证号+姓名" 命名的考核答卷电子件。考生提交的考核答卷电子件,均须在"准 考证号"、"姓名"栏由本人手写签名,并保证图片清晰、端正。

第三阶段 成绩评定及总结

2022年5月20日前,考核教师对学生提交的考核成果进行评阅,完成实践性环节成绩评定、成绩登录及资料归档等工作,填报由本人签名(可电子签名)的成绩汇总表(附件2)并报送至自考办。

五、考核工作要求

为加强规范管理,确保本批次实践性环节考核工作顺利开展, 对各环节相关人员要求如下:

- 1. 学校自考办主要负责制定实践性环节考核工作的实施方案, 对实践性环节考核工作进行组织协调、监督检查。
- 2. 各课程对应实践性环节的考核教师,主要负责制定实践性环节的考核基本要求,严格考核过程,确保考核质量。
- 3. 各自考助学单位相关工作人员,协助进行教学辅助及学生管理工作,督促学生按考核要求认真完成考核任务。
 - 4. 参加实践性环节考核的考生,应诚信参考,严禁抄袭,若

判定为雷同试卷,则成绩记零分。

附件: 1.2022年上半年自考实践性环节安排表

2. 自考实践性环节成绩登分册

重庆科技学院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2022年4月20日